自考专业数据

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

发布日期 2019-06-14

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

栏目 本科层次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szeb.sz.gov.cn/szzkw/zkcx/zxks/zkzy/bkcc/content/post_8949119.html

原图分页 1/2

专业代码：120203K　　专业名称：会计学

专业建设主考学校：华南农业大学　　专业层次：本科

类型序号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学分	类型	考试方式	备注
001	03708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2	必考	笔试	
002	03709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	4	必考	笔试	
003	06270	技术经济学	4	必考	笔试	
004	00107	现代管理学	6	必考	笔试	
005	00043	经济法概论(财经类)	4	必考	笔试	
006	04531	微观经济学	6	必考	笔试	
007	00974	统计学原理	4	必考	笔试	
008	06069	审计学原理	4	必考	笔试	
009	00061	国家税收	6	必考	笔试	
010	04532	财务会计专题	5	必考	笔试	
011	00155	中级财务会计	8	必考	笔试	
012	04533	管理与成本会计	4	必考	笔试	
013	06999	毕业论文	不计学分	必考	实践考核	
101	00015	英语(二)	14	选考	笔试	

101	00018	英语(二)	11	选考	笔试
102	03702	会计制度设计与比较	5	选考	笔试
103	00070	政府与事业单位会计	4	选考	笔试
104	03703	国际会计与审计准则	5	选考	笔试
201	04534	财政与农村金融	6	加考	笔试
202	00067	财务管理学	6	加考	笔试
203	00041	基础会计学	5	加考	笔试
204	00944	审计	4	加考	笔试
课程设置：必考课 13 门 57 学分，选考课 4 门 28 学分，加考课 4 门 21 学分。					

说明：

1. 选考课至少要求获得 14 学分，不选考 101 课程的考生须选考 102 至 104 课程。
2. 农村财会与审计、会计、财务管理、会计电算化、财税、金融、国际贸易、工商企业管理等专业专科毕业生，可直接报考本专业；其他专业考生报考本专业，须加考 201 至 204 四门课程。
3. 本专业仅接受国民教育序列的专科（或以上）毕业生申办毕业。